

##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1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伟先生召集并主持,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**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议,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,符合公司发展战略。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,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(2022-101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